



**天合绿建彩色光电玻璃  
全球有限质保书**

# 目 录

(1) 质保产品.....	1
(2) 第（1）项中质保产品的适用规则.....	1
(3) 质保.....	1
(4) 质保开始日.....	2
(5) 责任免除和限制.....	2
(6) 维修、更换或退款救济.....	3
(7) 针对第三方的权利和救济.....	4
(8) 索赔程序、通知期限、质保索赔的失效和限制.....	4
(9) 不可抗力.....	5
(10) 质保权益转让 .....	5
(11) 适用范围.....	5
(12) 地域有效性.....	5
(13) 无其它明示保证.....	5
(14) 其它规定.....	5
(15) 责任限制.....	6
(16) 法律适用及管辖.....	6
(17) 备注 .....	6

天合绿建保留在没有预先通知的情况下变更本全球有限质保书的权利。

## 全球有限质保书

天合绿建（上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合绿建**”）向安装使用（初装后位置保持不变且未被移动或拆卸过）的下列任一规定品牌型号（仅限规定品牌型号）的天合绿建彩色光电玻璃（以下简称“**产品**”）的客户（以下简称“**买方**”）授予下文所述的全球有限质保：

（请仔细阅读本全球有限质保书，并重点关注加黑条款）

### （1）质保产品

全球有限质保仅适用于下列产品：

#### （a）P型彩色光电玻璃

i.

TEG\*\*\*DE\*B\*\*C.\*2      TEG\*\*\*DE\*B\*\*D.\*5      TEG\*\*\*DE\*B\*\*D.\*8

#### （b）N型彩色光电玻璃

i.

TEG***NE*A**C.*2	TEG***NE*A**D.*5	TEG***NE*A**D.*8	TEG***NE*C**C.*2
TEG***NE*C**D.*5	TEG***NE*C**D.*8		

### （2）第（1）项中质保产品的适用规则

天合绿建为产品制定了质保产品的使用和应用规则（请参阅附录：“质保产品的适用规则”），以确保在不同的气候条件下的功能、耐久性和性能。

环境	温度	相对湿度	辐照度 kwh/m <sup>2</sup>
高温高湿	年均温度>23°C 最低月均温度>18°C	年均 RH>70% 最低月均 RH>60%	/
高温差高辐照	沙漠戈壁地区	/	>1800
极寒（低辐照）	<-10°C（最低月均温度）	/	<1400
常规	除上述外的情况		

备注：上表为各类使用环境定义。

### （3）质保

#### （a）5年有限产品质保；

天合绿建保证第（1）项中的质保产品自质保开始日（定义见下文）开始起的5年内，产品不存在对产品发电功

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材料或制造工艺缺陷。

如果买方在安装产品之前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此类设计、材料、工艺或制造缺陷，但在安装产品之前没有给天合绿建修正此类缺陷的机会的，买方应承担安装后修正此类缺陷所产生的额外费用。

此产品有限质保涵盖非外部原因导致的玻璃破损（例如仅是玻璃自身或组件引起的破损）。

向买方交付产品后发生的产品外观损坏（包括但不限于擦伤、污损、机械磨损、生锈，发霉，变形或变色）或其他变化不属于本有限质保项下的缺陷。

## (b) 25年有限电能输出质保

**正面有限电能输出质保：**

天合绿建保证，组件所列产品的正面（无接线盒）**从质保开始日开始的二十五年期间内**，保证剩余功率输出比即 $1 - 100\% * (P_0 - P_1) / P_0$ ，不低于以下保证值。其中，

P0：依照合同或产品对应的铭牌，产品标称功率的下限值；

P1：依据产品标准测试条件（STC:辐照 1000W/m<sup>2</sup>, 温度 25°C, AM1.5）测定的实际输出功率，由天合绿建或天合绿建及客户认可的第三方机构来判定（备注：在 STC 下，在所有实际输出功率的测量中，需包括相关测量测试系统的不确定度）。

- N型单晶(TOPCon)双玻产品(b)-(i): 第一年功率衰减为1.0%，自第2年起至第25年，平均每年功率衰减不高于0.4%，至第25年底，实际功率输出不低于P0的89.4%。
- P型单晶(PERC)双玻产品(a)-(i): 第一年功率衰减为2.0%，自第2年起至第25年，平均每年功率衰减不高于0.45%，至第25年底，实际功率输出不低于P0的87.2%。

## (4) 质保开始日

质保开始日是指产品交付至买方之后三个月，或者初始安装产品开始之日，以日期在先者为准。

## (5) 责任免除和限制

上述“全球有限质保”不适用于存在以下任何情形的产品：

- (a) 没有向天合绿建或者其市场销售彩色光电玻璃产品的关联公司支付货款，若：(i) 货款已经到期；(ii) 从天合绿建或其关联公司取得彩色光电玻璃产品的直接客户（“直接客户”）无权拒付货款或者部分货款。天合绿建应告知买方货款未付的事实并且提供没有支付货款的直接客户的名称及完整地址。在天合绿建有权根据本条款拒绝质保请求的情况下，买方可以向天合绿建支付未付的货款以支持索赔请求；
- (b) 无法提供购买凭证或者产品信息；
- (c) 对彩色光电玻璃产品操作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拆/包装、装/卸货、运输、存储、安装、使用、运行或维护等），未遵守天合绿建适用于第11条规定的全球有限质保生效期间的《用户手册》要求，或**质保产品的适用规则**（详见第2条）要求（另行书面约定的除外）及其附件《质保产品的应用规则》要求；

- (d) 未按照天合绿建《用户手册》规定的彩色光电玻璃产品配套零件标准，或者买方安装了不符标准、不配、劣质、或者不合格的配件，从而直接导致天合绿建产品发生质量问题；
- (e) 未进行适当的运维（包括但不限于由天合绿建可适用的用户手册提出的要求及安装地可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
- (f) 根据安装地相关法律法规被认为是不合格的服务技术人员对产品提供服务；
- (g) 产品的型号、铭牌或序列号被更改、擦除或无法辨认（因天合绿建的行为或疏忽导致的除外）；
- (h) 加压超过最大系统电压或电涌；
- (i) 安装彩色光电玻璃的建筑存在缺陷；
- (j) 产品的发霉褪色或者类似外部影响；
- (k) 产品遭受以下任一情形：
  - i) 用未经授权的备件进行未经授权的维修，操作，维护等行为；
  - ii) 在极热或极端环境条件下应用、或应用环境快速变化，使产品腐蚀、氧化、或受化学产品影响。
  - iii) 产品受到超出天合绿建合理控制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战争、火灾、洪灾、火山爆发、地面塌陷、泥石流、闪电、地震、暴雪、冰雹、强风等）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iv) 产品受到人为故意或意外（人为刮伤、故意打砸、意外撞击或高空坠物等）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v) 产品初始安装环境改变（包括但不限于相邻建筑改变导致的阴影遮挡、空气粉尘大量增加等）；
  - vi) 产品交付使用后，未对产品进行适当维护（包括但不限于不当遮挡、维护不及时等）；
- (l) 以侵犯天合绿建或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等）的方式使用产品
- (m) 未经天合绿建同意，将产品从天合绿建首次销售市场的国家向另一国家进行后续销售（即禁止平行进口）。

## (6) 维修、更换或退款救济

- (a) 作为买方在本全球有限质保项下享有的唯一和排他性救济，天合绿建可就适用的产品自行选择：
  - (i) 自行确定维修方案并维修不良产品；
  - (ii) 通过退款的方式偿还产品实际STC功率与质保功率的差值；正面功率补偿=赔付时的市场价格 VM\*(依据3-(b)条款剩余的理论质保功率总和PW - 依据3-(b)条款实际测得的STC功率总和PSTC)；通过退款的方式偿还产品彩色光电玻璃维修费用；或者
  - (iii) 通过退款的方式偿还产品的残值。彩色光电玻璃产品残值 = 赔付时的市场价格 VM \*标称功率 P0\*剩余质保年限/25； 或者
  - (iv) 提供额外的产品用以补足产品实际STC功率与质保功率的差异( PW - PSTC。)； 提供额外的产品或材料用以补足修复或替换坏损彩色光电玻璃；或者
  - (v) 提供替换产品用以更换不良产品或其中的任何组成部分。更换后的产物标称功率总和不低于被更换组件的剩余理论质保功率总和，且满足性能要求。满足天合绿建保留提供其他型号产品作为替换或额外产品的权利。

如果在第3条中规定的质保期内，天合绿建承担产品维修的直接费用及将维修、更换或额外产品运送给买方过程中产生的运费，但不包括保险费、空运费、报关清关费、关税以及其它非卖方原因导致的额外费用（比如买方或最终用户疏于配合导致的滞港费、仓储费等）。维修和更换过程中的拆除、搬运、重新包装、安装或重新安装产品时产生的所有费用和其他相关开支由买方自行承担。如果超过第3条中规定的质保期，买方应承担修复或更换产品相关的所有合理的材料费、人工费、运费、清关费用、拆除、重新包装、安装或安装费用。

不良产品或者质保失效的产品，除非天合绿建同意或根据法律强制要求取回，否则应由客户（如果法律允许）根据当地适用的法律法规进行妥善处理。如果天合绿建决定或根据法律强制要求取回这些不良产品，则相关产品的货权归天合绿建所有。

- (b) 天合绿建如选择维修、更换或提供额外产品等方案，第3条第a), b)，款中规定的质保期并不因此延长或续展。更换或维修或额外产品的质保期为原先产品剩余的质保期。
- (c) 不得依据本项全球有限质保对天合绿建提出任何其它质保索赔。根据本全球有限质保，天合绿建不承担任何特殊损失、间接损失、附随损失（包括利润损失、业务中断风险、发电量损失、商誉损失、业务声誉损失或延误损失），无论上述损失索赔是否是依据合同、保证、过失侵权或严格责任。在法律准许的范围内，即使下文所述的各项救济措施均无法实现其基本目的，上述除外责任规定仍然适用。
- (d) 客户可能在本项全球有限质保外享有其它法定权利，也可能依据不同的州 / 国家享有其它权利。本项全球有限质保不会影响客户享有的依据其所在国或地区有关销售消费品的法律所规定的任何其他权利。

## (7) 针对第三方的权利和救济

本项全球有限质保应当被解释为单独质保，其独立于同第三方达成的与产品相关的任何其它合同安排。本项全球有限质保不影响买方因产品缺陷、不合格或不符合要求而享有或承担的、与第三方有关的任何权利、义务和救济，无论该等权利、义务和救济基于何种法律依据。本项全球有限质保中规定的的所有权利和救济独立于买方依据其和第三方签订的协议或者依据法律可能对第三方享有的任何其它权利和救济。

## (8) 索赔程序、通知期限、质保索赔的失效和限制

- (a) 买方发现本全球有限质保项下的任何索赔时，请通过天合绿建客户服务中心邮箱 sales\_evergreen@trinasolar.com 反馈相关信息。提交索赔时请确保提交人是产品的质保权所有者或者拥有质保权所有者的有效授权文件。质保权所有者或其授权人有责任配合卖方签署《质保解决方案协议书》。索赔通知应包括明确的索赔请求、并提供相关书面证明，包括(i)注明购买日期的采购发票，(ii)产品详细信息，(iii)索赔的详细描述，(iv)所有受影响产品的序列号(提供可编辑的形式，例如Excel文档)，(v)所有受影响产品的相关证据，含照片和数据，以及(vi)天合绿建合理要求的其他任何补充信息或证据。各区域客户服务中心联系方式：

全球客户服务中心  
天合绿建（上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闵行区申昆路 2177 号 11 号楼 6 楼

邮箱: sales\_evergreen@trinasolar.com

- (b) 对于任何依据本项全球有限质保对不良产品提出的质保索赔，有关该等索赔的技术事实争议应当由专家裁定。根据买方或者天合绿建的要求，天合绿建和买方将在双方认可的权威测试机构例如中国CPVT、TÜV 莱茵、TÜV 南德、CTC等中指定一家，其所作的裁定具有最终性、决定性和约束力，可以在依据本项全球有限质保提起的任何诉讼程序中予以强制执行。
- (c) **违反本项全球有限质保的相关索赔必须在发现该等违反情形之日起两（2）个月内提出。**
- (d) **除非天合绿建事先书面授权，否则天合绿建不接受任何退还的不良产品。**

## **(9) 不可抗力**

如果因战争、骚乱、罢工、缺乏适当或充分的劳动力、材料或生产能力、技术或产量上的不能、以及天合绿建无法控制的任何不可预见的事件等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在销售缺陷产品或提出质保索赔时，天合绿建无法合理知晓或了解的任何技术或物理事件或状况，导致天合绿建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其在本全球有限质保项下的义务，天合绿建对买方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 **(10) 质保权益转让**

**如果产品安装后一直保持原安装位置且未被移动或拆卸过的，则本全球有限质保可以转让。**

## **(11) 适用范围**

本项全球有限质保适用于：

从天合绿建交付买方的彩色光电玻璃产品；

本全球有限质保书在天合绿建发布任何更新版之前保持有效。

## **(12) 地域有效性**

本全球有限质保适用于所有国家。

## **(13) 无其它明示保证**

除非所适用的法律另有规定（如前述第6(d)条），本项全球有限质保是天合绿建所作的关于产品的唯一明示保证（无论书面或口头）；任何人无权限制、扩大或者以其它方式修改本项有限保证。

## **(14) 其它规定**

如果本项全球有限质保的任何规定被认定为无效、不可执行或违法，本项全球有限质保的其它规定仍将继续完全有效。

## (15) 责任限制

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在索赔时，天合绿建的责任总额根据本全球有限质保书不得超过买方支付缺陷产品的购买总价格。买方须认可上述责任范围是本全球有限质保书的一个基本要素。

## (16) 法律适用及管辖

本全球有限质保的效力、条款的解释及买方与天合绿建权利义务的执行受产品首次安装地所在国家法律的管辖，但是排除适用该国的冲突法规定及1980年4月11日《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CISG) 及其他任何统一法典。

所有与本全球有限质保相关的争议，应当提交产品首次安装地所在国家的普通法院处理。

## (17) 备注

彩色光电玻璃的安装和操作需要专业技能，只能由合格的专业人员执行。使用和操作产品前，请先阅读安全和安装说明。

### 附件：质保产品的适用规则

如果安装产品的地点没有列在以下国家、州和省的清单中，请联系全球客户服务中心(如第8条a项)，该全球客户服务中心将及时反馈给天合绿建总部。然后，天合绿建总部将与工程中心和质量控制团队一起确定相应的产品或材料类型并更新数据库。



天合绿建科技微信公众号

天合绿建（上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闵行区申昆路 2177 号 11 号楼 6 楼

天合绿建客服邮箱：[sales\\_evergreen@trinasolar.com](mailto:sales_evergreen@trinasolar.com)

解释权归天合绿建（上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所有